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01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Table with 2 columns: 范围 (Scope) and 定义 (Definition). Rows include 无线设备, 核心机房设备, 骨干传输设备,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Serial No.), 省份 (Province), 中标标段 (Bid Item), 标段总金额 (万元) (Bid Item Total Amount), 中标份额 (Bid Share), 中标金额 (万元) (Bid Amount).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Serial No.), 省份 (Province), 标段 (Bid Item), 标段总金额 (万元) (Bid Item Total Amount), 中标份额 (Bid Share), 中标金额 (万元) (Bid Amount).

二、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
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体是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主要投标人分别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后,其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产生积极作用,对公司2020年-2021年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且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独立性。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02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Serial No.), 理财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理财产品类型 (Product Type), 金额 (万元) (Amount), 起息日 (Start Date), 到期日 (End Date), 理财收益 (万元) (Return).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序号 (Serial No.), 理财产品名称 (Product Name), 实际投入金额 (Actual Investment), 实际收回本金 (Actual Principal), 实际收益 (Actual Return), 尚未收回本金 (Unreturned Principal).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19-097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19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19年12月9日至2019年12月1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子公司公告栏进行了公示。

3.2019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3)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七、独立董事意见
1.董事会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9年12月31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Table with 3 columns: 解除限售期 (Unvesting Period), 基准增长率 (Benchmark Growth Rate), 目标增长率 (Target Growth Rate).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19-096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召开了。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注: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次及其它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按照以上业绩指标,各期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与考核期考核指标完成率挂钩,具体挂钩方式如下:

(1)以上各年度指标中净利润增长率未达到基准增长率则属于未达到当年的解除限售条件,当年对应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不高于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2)以上各年度指标在净利润增长率达到基准增长率的前提下,按以下算法确定各期公司当期解除限售股票数量:

Table with 2 columns: 考核期公司业绩完成情况 (Performance Status), 解除限售股票比例 (Unvesting Ratio).

注:X为考核当期实际同比2019年增长率,A为当期基准增长率,B为当期目标增长率。

未能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不高于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系数。

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B、C、D、E五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比例:

Table with 5 columns: 考核等级 (Grade), 考核结果 (Result), 考核系数 (Coefficient), 合格 (Pass), 不合格 (Fail).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不高于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 (Name), 职务 (Position),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Number of Shares),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Percentage of Total),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Percentage of Total Equity).

注:1、上表中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上述同一百分比激励对象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总额的10%。

3、本次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次激励对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四)关于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权益数量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及事项与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核实的情况
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已成就。

本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9年12月31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69名激励对象授予650.94万股限制性股票。

三、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没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及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安排
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及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全部以自筹方式解决,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次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五、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于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成本,并将最终确定本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9年12月31日,经测算,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合计为14,170.96万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5 columns: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万股) (Number of Shares), 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Total Expense), 2020年(万元) (2020), 2021年(万元) (2021), 2022年(万元) (2022), 2023年(万元) (2023).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授予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授予事项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七、独立董事意见
1.董事会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9年12月31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禁止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成就。

4.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5.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9年12月31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69名激励对象授予650.94万股限制性股票。

八、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景旺电子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授予价格、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等的确定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景旺电子不存在不符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的情况。

公司本次授予尚需按照《管理办法》及《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信息披露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相应登记手续。

九、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观韬中茂(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5.《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19-095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召开了。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

关规定,以及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确定以2019年12月31日为授予日,向169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650.94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7)。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19-096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召开了。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

关规定,以及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同意确定以2019年12月31日为授予日,向169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650.94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7)。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月2日